八音盒

最近两年特别的忙碌。备课的压力并不大，但许多学生论文要看，许多文章要写要改，两个孩子常常要接送，几乎没有什么空歇。一天早晨睡在床上迷迷糊糊中，突然想起一样东西，一阵莫名的恐慌突然袭来。那只八音盒，已经多年不见了。我想不起它在那儿，我不记得放在那儿，我不知道它去了哪儿。在过去的二十年里，这只八音盒跟随我从俄亥俄到印地安纳，从康涅狄格到密苏里，最后落脚现在纽约州的家。几年前换家具，玻璃橱被处理掉了，玻璃橱里的八音盒的去向，我压根没有了记忆。

八音盒是我 1991 年去美国时 Y 君送的。

1983 年我毕业分配到上海大学外国语学院教书，Y 君还是学生。我没有教过 Y 君，但有时她会“串门”到我教的班上来。我后来到华东师大念研究生那年我的学生聚会邀请我参加，记得我就是在那里正式跟她认识，跟她交换了电话。因为对她的好感，我开始约她出去。第一次约会后，她给我写信告诉我她有男友。我知道她不想让我产生误解。我们还是经常出去约会，她很独立，不认为谁对她拥有专利。她不说话时有些落寞的样子，让人想起马奈的那幅吧台女的油画，说起话来又喜欢笑，好像周围的人和事很多很搞笑。那时我们经常一起看电影，包括一些所谓内部电影。从电影到小说，她整个一“崇洋媚外”。那时的国产电影，小说她不屑一顾，有时让我嘀咕你也太心高气傲了。我问她对成家的看法，她说女人总要结婚的，可是她不想要孩子，不想被孩子拴住。我问她，最想做什么，她说想当作家。她一定有些故事，但不愿跟我多说。

1989 年初我决定出国。虽然知道她有男友，我还是几次跟她说给我机会吧，她沉默，她说不行，她说你不了解我，她说我配不上你，一句话，就是“死扛”。我要离开上海的前两天，我约了她在南京西路的咖啡馆跟她道别。我送了她一本我最喜欢的英语小说，散文，诗歌文集，她说她也有个礼物，要我猜礼品盒子里是什么。打开了盒子，里面是一个钢琴八音盒。她说要给我送行，我当然求之不得。八月下旬那天，我的家人悉数出动，租了一辆面包车，去虹桥机场的路上，顺路去接她。她站在路边，穿一身黑色连衣裙，贤淑的外表，修长的身材，格外抢眼。我父母没说什么，暗里一定喜不自胜。在谈朋友这个问题上，父母没有少跟我唠叨。二姐是个直性子，忍不住暗地跟我说“女孩气质蛮好的嘛”，其实他们谁都不知道我还有这样一个异性朋友。Y 君一路上有些拘谨，没说一句话，那天送我的都是家人，她是唯一一个“外人”，后来她给我的信说当时怎么感觉把我当成你戴家媳妇了。

在美国的第一年，我常写信给她，她也有信必回，但每封信都不忘提醒我不要错过机会，说得我没了信心。我的最后给她的信，没有收到回信，我们的联系也就此中断。那时我已经三十好几，我决定向国内的一位同事求婚，事情发展得很顺利，到美国两年后我又踏上回国结婚的路途。回国结婚的事情打理结束，我又把 Y 君约到了南京西路的咖啡馆。

在那里，她跟我说，她生了一场病。她的前男友与她分了手，去了日本。我问为什么，她说可能是他对她太好了反而让她受不了。这样的回答当然只是一种说辞。两个年轻人耗在一起，没有了热情，只有义务，还没结婚可能就感情疲劳了。她说在她一生中最艰难的日子，她找了上海的一个有名的盲人算命先生算命。她好像早早就成了一个宿命论者。她说十二生肖里和她的生肖最相配的我和他的前男友最后和她都无缘。我问她，假如我当时向她求婚，她会答应跟我去美国吗？她说会的。我问那为什么她不回我的信？她说回了。我晕！

刚到美国难免经常换住地。信的丢失很可能是因为那时我正好搬出原来租的房子。我不知道她在信里说了什么。我如果收到了那封信，也许我的人生之路会有所不同。回美国后我去前房东家问有没有我的信，回答是没有。因为离那封信寄出已经一年有余，所以即使收到信房东也不会记得有这么件事。老天爷给我开了个天大的玩笑。

后来 Y 君去了澳大利亚念硕士。我 96 年回来看她，她毕业回上海在香港人开的会展公司工作，她说工作很辛苦，老板抠门，钱给得很少。她是个不会偷懒的人，干活从不马虎。记得她跟我说比起心里的苦，生活上的苦不算什么。我 96，97 年那段时间对 Celine Dion 的歌如痴如醉，刻了几盘盒带寄给几个朋友，也给 Y 君寄了一盘。她来信说对 Celine 的歌很入迷。那时她还是住在她家一个狭小的空间里，过着她单身的生活。

二十一世纪初我回中国探亲，她告诉我她结婚了。也是以前的朋友，转了一大圈，终于走到一起。她的先生先是在美国工作，然后辗转加拿大。2003 年我去多伦多开会，和太太带了 6 岁的女儿和 1 岁不到的儿子一起前往。那时他们夫妇刚定居多伦多不久，请我们吃饭。我们去的是一家上海菜特色餐馆。老板是香港人，冲着我那汽车座椅里的儿子的大光头，直呼“大头仔啦！”席间 Y 君话很少，多是我和他先生聊些各自有兴趣的话题。她先生爱好古典文学。我提起林语堂，我是无意，她先生有心，几天后我回到家就就收到他寄给我的林语堂文集。那几年晚上闲下来还会给 Y 君打电话问候，常常没人接，后来知道她在念会计，经常是晚上的课。念会计对她可能是无奈。在国外生存是第一位的，然后才是兴趣。后来电话断了服务，可能是搬家了，后来电邮也不通了。前几年我出了一本书想送她，想通过她家人的渠道联络上她，我给了她家人留了我的电话，却始终没有得到她的音息，只能作罢。想想也是，何必打搅别人的生活呢。

这段往事，谈不上刻骨铭心，但也是挥之不去。我自忖是什么突然让我想起那只八音盒。前不久，我原来在上海大学的一个学生（差不多与 Y 君同届）向我吐露，二十年前她曾托朋友带信给我，我不在办公室，后来又去了一次，得知我已经出国。她说如果当年能够嫁给我她的路大概不会走得那么坎坷了，现在定居欧洲的她想必也有一段波折。人生真是诡异多端，我自己竟然毫无察觉地当了一回别人梦中的主人公。也许是这件事让我突然惦记那只八音盒，也许不是。不管怎样，对于失去的，或失之交臂的，我们总会格外难以释怀。

“两个男人追一个女人，用情浅的那个先放弃；两个女人追一个男人，用情深的那个先放弃。” 这是网上看到的隽语。男人的“死心眼”容易理解，女人为什么用情深反而放弃？我推测，紧追不放的女人在乎的是得到你，先放弃的女人在乎的是你的选择，放弃也是对你的考验。男女间的这种信息不对称性，其深意不亚于人类其他任何领域的博弈。我们这代人，成长于 1960s，1970s 那个畸形年代，先天不足，书读得不算少，女人这本书都没读好。不过我和 Y 君的情形是，她的男友已跟她多年，她的心理困扰自不待言，我当时则忙于出国，自身未定。加上我年过三十后，人变得极其理性，已经没有年少时那份冲动。归根到底，两个人的情投意合，时机非常重要，早了晚了都不成。我们两个当时都热情不足，最终错过对方。我想起亨利詹姆斯的小说《丛林猛兽》（“The Beast in the Jungle”）男主人公的那种状态，过于儒雅，举棋不定，没有一点生猛和冲动，那就不叫谈情说爱，而只能是喝茶聊天了，到头来男主人公只能到女主人公的墓地作忏悔的份。生活的阴差阳错，也许是常态。当然，即便看对眼了，也不能保证不是一场误会。用米兰昆德拉的说法，我们的生命只有一回，不可重复，无法生活两次，拿前一次与后一次比较，从而得出正确的选择。但错过 Y 君确是我生命的一个遗憾。

有段时间，我很想追问她那封遗失的信究竟写了什么。将近 20 年过去了，这个问题已经没有了意义。而且，Y 君也未必还记得写了什么。只要能找到那个八音盒，我就满足了。我猜想是在餐室厨柜里。抱着尝试的心情，我一溜烟从楼上跑下来直奔餐室。打开抽屉，八音盒居然真的躺在那儿，像它的赠送者一样安静。我试着开了发条，它依然唱起了《Amazing Grace》熟悉的旋律。速度明显慢了，声音也没有那么清脆了。二十年了，岁月不饶人，也不饶物啊。但看到它还在，还能奏出旋律，我感到一丝欣慰。生活总有缺憾，完美只存在于精神世界，就像《Amazing Grace》这首圣诗一样：

Amazing grace, how sweet the sound
神奇的恩典，甘甜的声音
That saved a wretch like me.
我卑微之躯，得救赎之幸
I once was lost but now I'm found,
我曾经迷失，如今被你找回，
Was blind but now I see.
我历经黑暗，如今又见光明。
……

戴耘写于纽约州家中，2011 年 11 月 16 日